

证券代码：836464 证券简称：华成智云 主办券商：长城国瑞

北京华成智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

总数 64,003,99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.6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,00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%。

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提请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003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提请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003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2) 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5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003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4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003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对 2025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，并结合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情况，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，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003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规划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3,958,99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45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 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7)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003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八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六	《关于 公司 2024 年度利 润分配 方案》 的议案	9,000	16.67%	0	0%	45,002	83.33%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昭离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马嘉毅、张振兴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、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《公司

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华成智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《北京昭离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华成智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华成智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1 日